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6-006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2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及材料，会议于2026年1月30日下午15:30在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申庆飞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确定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冯立明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关联董事申庆飞依法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

《关于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2月27日（周五）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佰集团”）之间进行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75,900万元。

2、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申庆飞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金额	截至1月23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龙佰集团	水、电、蒸汽、天然气等	市场定价	5,000.00	-	3,692.57
		盐酸、片碱、烧碱等		2,000.00	-	634.14
		锆英砂、重矿物		32,000.00	-	50,055.76
		海绵锆		5,000.00	-	
		氧化钪		2,000.00	-	
	小计			46,000.00	-	54,382.4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龙佰集团	氯氧化锆	市场定价	18,000.00	135.68	16,990.11
		电熔锆		3,100.00	-	3,459.42
		硅酸锆球、除疤砂、陶瓷件等		2,000.00	17.70	1,688.51
		纳米钪稳定氧化锆粉		5,000.00	-	
	小计			28,100.00	153.38	22,138.0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龙佰集团	污水处理	市场定价	700.00	-	266.55
		维修安装		100.00	-	8.75
		租赁		1,000.00	-	635.72
	小计			1,800.00	-	911.01
合计				75,900.00	153.38	77,431.5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5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龙佰集团	水、电、蒸汽、天然气等	3,692.57	6,000.00	38.11%	-38.46%
		盐酸、片碱、烧碱等	634.14	4,000.00	26.00%	-84.15%
		重矿物	20,232.45	21340.84万澳元	100.00%	-79.48%
		采购重矿物、锆英砂等	29,823.30	45,000.00	63.07%	-33.73%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龙佰集团	氯氧化锆	16,990.11	25,000.00	33.80%	-32.04%
		钛精矿、重矿物等	40,455.70	45,000.00	100.00%	-10.10%
		电熔锆	3,459.42	4,500.00	31.65%	-23.12%
		硅酸锆球、除疤砂、陶瓷件等	1,688.51	5,000.00	22.14%	-66.23%
接受关联方的劳务	龙佰集团	污水处理	266.55	500.00	100.00%	-46.69%
		维修安装	8.75	500.00	100.00%	-98.25%
		租赁厂房、设备	635.72	1,000.00	100.00%	-36.43%
披露日期及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2025年1月25日、5月27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51、2025-004、2025-03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前，业务部门基于市场前景、产销计划、合作关系、实际履约能力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按照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估算；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在日常经营中，受市场环境、客户需求情况等进行适当调整所致，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查核，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价格公允，程序合规，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注：

1、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为初步统计结果，尚未经审计。2025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3、股票代码及股票简称：002601 龙佰集团

4、注册地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冯封办事处

5、法定代表人：和奔流

6、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注册资本：2,386,293,256.00元人民币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0173472241R

9、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的生产、销售；铁肥销售；硫酸60万吨/年的生产（生产场所：中站区佰利联园区）、销售（仅限在本厂区范围内销售本企业生产的硫酸）；氧化钪生产；设备、房产、土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方财务状况

根据龙佰集团披露的信息，龙佰集团最新一期的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64,048,699,678.48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487,295,798.02
序号	项目	2025年1-9月
1	营业收入	19,435,913,399.02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4,452,840.92

注：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公司与关联方的关系

目前，龙佰集团持有公司193,610,8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99%，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公司的关联方。同时，公司董事长申庆飞先生为龙佰集团董事、财务总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申庆飞先生为关联方。

（四）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龙佰集团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此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遵守公允定价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所有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协议。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此次与龙佰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系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是合理且必要的。交易价格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亦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业不会对上述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后，一致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日常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预计担保期限内为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最高限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8.52%。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70%。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在第九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上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在授权期限内，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其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在不超过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担保期限依据与债权人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均有权单独实施）在上述授信、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安排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市维纳科技有限公司	100%	48.35%	40,000.00	22.84%	否
	乐昌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76.76%	10,000.00	5.71%	否
	焦作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42.10%	10,000.00	5.71%	否
	云南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77.97%	10,000.00	5.71%	否
	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0.31%	30,000.00	17.13%	否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审议程序。在不超过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焦作市维纳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维纳科技”）

（1）注册地点：焦作市中站区西1公里焦克路北

（2）注册资本：2,000万元

（3）主营业务：各类锆产品生产、销售

（4）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82,461.72万元，负债总额53,522.39万元，净资产28,939.33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65,717.45万元，利润总额5,491.47万元，净利润 4,663.08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62,053.22万元，负债总额30,000.58万元，净资产32,052.63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47,540.01万元，利润总额3,616.34万元，净利润3,113.30万元。（未经审计）

（5）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维纳科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乐昌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乐昌东锆”）

（1）注册地点：乐昌市坪石镇石灰冲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综合楼二楼

（2）注册资本：12,000万元

（3）主营业务：锆系列制品及结构陶瓷制品的研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4）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47,303.26万元，负债总额37,297.36万元，净资产10,005.90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38,732.05万元，利润总额1,381.43万元，净利润1,381.43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47,652.30万元，负债总额36,579.40 万元，净资产11,072.89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33,157.90 万元，利润总额1,066.99万元，净利润1,066.99万元。（未经审计）

（5）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乐昌东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焦作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焦作东锆”）

（1）注册地点：焦作市中站区新园路与经三路交叉口北100米

（2）注册资本：16,670万元

（3）主营业务：生产及销售精细陶瓷原料及制品

（4）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 18,638.39万元，负债总额11,642.78万元，净资产6,995.61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8,282.70万元，利润总额297.92万元，净利润280.37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26,168.57万元，负债总额11,015.77万元，净资产15,152.80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6,404.30万元，利润总额-12.57万元，净利润-12.81万元。（未经审计）

（5）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焦作东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云南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云南东锆”）

（1）注册地点：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县勤丰镇羊街村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主营业务：二氧化锆系列制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4）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430.89万元，负债总额15,931.00万元，净资产4,499.88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17,845.07万元，利润总额345.35万元，净利润345.35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19,621.85万元，负债总额15,298.35万元，净资产4,323.50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8,449.62万元，利润总额-176.39万元，净利润-176.39万元。（未经审计）

（5）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云南东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沁阳东锆”）

（1）注册地点：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西向镇沁北工业集聚区昊华路1号

（2）注册资本：16,670万元

（3）主营业务：锆制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4）沁阳东锆成立于2025年6月9日。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8,224.50万元，负债总额25.66万元，净资产8,198.84万元；2025年6-9月，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38.46万元，净利润28.84万元。（未经审计）

（5）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沁阳东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上述担保总额仅为公司预计提供的担保金额，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重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银行在审议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决议有效期限及授权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均有权单独实施）签署前述担保额度内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担保额度的调剂事项，授权期限与决议有效期相同。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后，一致认为：本次母子公司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亿元，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核心竞争力。担保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母子公司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亿元，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其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内控体系健全，市场环境稳定，具有持续经营和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单位的担保为0.00元。

本次担保系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担保余额为7,00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0%。无逾期担保。

九、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6-009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会议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2月27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24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2月24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澄海区盐鸿镇顶洋路北东方锆业园综合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会议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2026年1月31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关联股东需对议案一回避表决，具体议案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同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议案二须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登记时间：2026年2月25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汕头市澄海区盐鸿镇顶洋路北东方锆业园综合楼董事会秘书处。

3、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联系人：张雅林、赵超

联系电话：0754-85510311　传真：0754-85500848

5、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规定时间内，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167。

2、投票简称：东锆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6-007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1月30日14:5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30日9:15 一9:25，9:30一11:30 和 13:00一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3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成都高新区云华路333号公司208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鑫先生。

6、会议的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578名，代表股份数为286,801,9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155%。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6名，代表股份数为280,267,3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1428%；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572名，代表股份数为6,534,6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727%。

2、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议案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285,875,7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71%；反对83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9%；弃权8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1%。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向川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薛玉婷、张晓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6-008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网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30日以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送达各参会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鑫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陈鑫、魏敏、汪再军、王运兵、陈澜、黄卫平、唐光兴、向川现场出席表决，魏洪宽通过通讯方式出席表决），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部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组成情况如下：

陈鑫先生、向川先生、魏洪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其中陈鑫先生为主任委员。

黄卫平先生、向川先生、汪再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黄卫平先生为主任委员。

向川先生、唐光兴先生、魏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向川先生为主任委员。

唐光兴先生、黄卫平先生、陈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唐光兴先生为主任委员。

上述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请见2026年1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505　证券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2026-004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8,000万元至人民币-12,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0,000万元至人民币-14,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人民币545.79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3,973.39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514.52万元。

（二）每股收益：人民币0.04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本集团积极推动研发项目进展，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上升。报告期内，治疗三阴乳腺癌的FDA018抗体偶联剂（即抗Trop2抗体偶联SN38项目）Ⅲ期临床试验入组工作较原计划提前完成，累计入组超350例，目前该项目数据结果正在收集统计中，本集团将尽快递交上市申请；针对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HER2）低表达乳腺癌适应症的FDA022抗体偶联剂（即抗Her2抗体偶联BB05项目）II期临床研究入组结束，并于报告期内完成与监管方的临床学科沟通会（EOP2会议）。本集团全资子公司泰州复旦张江药业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持续为本集团ADC项目的产业化提供支持，先后开展商业化规模的生产技术转移、生产工艺验证及后期试验样品生产等工作。此外，本集团光动力药物研发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其中：盐酸氨酮戊酸口服溶液用粉末用于高级别脑胶质瘤术中可视化项目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已获受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研发投入约人民币3.5亿元。

（二）2024年，盐酸多柔比星脂质体注射液首次被纳入国家集采目录，本公司产品里葆多®未获中选。依据本次集采规则以及市场竞争格局的改变，经审慎研究，本公司于报告期内相应调整该产品销售策略，包括但不限于自2025年5月1日起梯度下调市场零售价格，据此导致里葆多®利润率相应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该产品对本集团的利润贡献同比减少约人民币1亿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通过电话会议交流形式接待了机构调研，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研基本情况

（一）调研时间：2026年1月30日

（二）调研方式：电话会议交流

（三）调研机构名称（排名不分先后）：信达证券、华夏久盈资管、宝盈基金、银华基金、泓德基金中信资管、德邦基金、敦和投资、申万菱信基金、中信建投基金、信泰人寿等机构。

（四）公司接待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陈建波、证券事务代表李朝声

二、本次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概况

（一）2025年行业整体持续承压，公司预告收入端同比个位数的下降，但利润端相比收入端出现大幅度的变动，主要原因？

答：2025年，面对复杂经济环境、房地产下行以及定制家居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压力，公司以坚定的战略定力持续推进新零售、家装、精装和海外“四驾马车”协同发展。2025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47,472.02万元到326,623.7万元，同比减少0%到6%，整体保持相对稳健。

预计净利润2,000万元到2,800万元，同比减少85.95%到89.96%，相比收入端出现大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包括：

1、受房地产下行、行业需求偏弱以及价格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导致公司利润减少。

2、在经济环境复杂、房地产下行的背景下，公司坚定“四驾马车”中新零售、海外业务以及飞流AI等未来增长引擎的战略投入。这些投入短期给公司利润造成影响，但为公司穿越周期、抢占未来先机奠定了坚实基础。具体：

新零售：公司全力构建零售窗口店、零售家装选材店、共享大店以及社区店“四级店态（七种形式店）” 立体化协作渠道网络，完成全国对应的平台公司和办事处组织架构搭建与人员匹配。同时，通过整合并拓展整装资源，全面培育商的整装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装修解决方案。

尽管新零售渠道网络的构建产生了一定前期建设与运营成本，但目前新零售四级店态（七种形式店）布局已初步成型，新零售1.0阶段的140业务战略实现家装、拎包、局改等多渠道销售增量，有效缓冲了纯建材门店零售下行态势；同时零售窗口店和社区店与共享大店在引流获客、体验转化的联动协同效应开始显现，收入在持续突破。

海外：为打造“（国内+泰国）生产基地+海外卫星工厂”的跨国交付体系，公司持续投入建设泰国基地（建设中）及达拉斯、马来西亚卫星工厂（已建成试投产）。同时，全球营销网络的建设与样板市场打造，也增加了当期费用。

现阶段“（国内+泰国）生产基地+（海外核心市场）卫星工厂”跨国齐套交付模式已初步成型。同时，多点布局海外零售、工程业务，重点打造美加澳、新马泰、沙特阿联酋等区域样板市场，逐步实现海外业务的全面突破。

飞流AI：在人工智能重塑产业生态的时代背景下，公司依托鲲鹭人工智能研究院，持续深耕研发并成功推出行业首个“飞流AI”家装设计智能体。飞流AI以自主研发的物理空间智能引擎为核心驱动力，专注于家居家装领域大模型的训练与优化。经过多版本迭代升级，目前已进化至2.5版本。该版本重新思考用户家装体验，从传统的单向设计输出转变为双向深度交互，让用户从被动接受者变为主动参与者，真正实现了个性化家居需求的精准落地。方案设计效率实现质的飞跃，从「天级」压缩至「分钟级」，极大提升了行业人效。同时已整合全国43个核心城市的服务网络与供应链体系，初步构建起从智能设计到家装服务的完整商业闭环。

截至目前，飞流AI累计服务用户达9.6万人次，并获得“央视新闻”、“吴晓波AI闪耀中国科技人文秀”等主流媒体关注与认可，并荣膺2025年福布斯中国「新生代品牌引领奖」。不久飞流AI即将迎来3.0版本的正式发布，逐步进入规模化商业落地阶段。

尽管短期来看，技术研发、产品迭代及数据资产投入等对公司利润有一定影响，但飞流AI在获客转化、交付体验及商业模式创新等方面的价值已得到市场验证。未来，公司将继续迭代飞流AI底层大模型技术，探索其身智能在家居场景的应用，不断推动AI技术在家居领域的创新突破，链接泛家居行业生态，助力公司向技术驱动型平台化企业转型升级。

（二）面对当下的市场环境与压力，公司管理层有哪些应对举措?

答：鉴于当下房地产持续承压及行业整体需求偏弱，公司经营面临阶段性挑战，为进一步强化成本管控、提升运营效率，并与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应对行业周期波动，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拟自2026年1月起主动降薪10%-20%（具体调整幅度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6年度薪酬方案为准）。此举充分体现了公司管理层与公司共担风险、共克时艰的责任意识与坚定决心。

尽管短期业绩承压，但公司对定制家居行业的长期发展及自身战略方向充满信心。当前的所有战略性投入，均旨在巩固核心竞争力、布局复苏机遇。公司相信，随着新零售与海外规模效应显现、飞流AI商业化深化及瘦身提效举措的持续推进，盈利能力将逐步改善，最终实现长期稳健发展，以扎实成果回报股东。

（三）公司是否有下修“金23转债”转股价的计划?

答：公司发行的可转债项目主要基于成都物联网基地项目建设，公司将结合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基本情况、股价走势等因素，综合研究是否向下修正“金 23 转债”的转股价格，具体要以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股票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编号：临2026-001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1月28日、1月29日、1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1月28日、1月29日、1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函证，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和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管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1月28日、1月29日、1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